

北方民族大学 2020 年部门决算

2021 年 7 月

目 录

一、学校概况	3
二、2020 年部门决算报表	8
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表 2：收入决算表	9
表 3：支出决算表	10
表 4：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表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三、决算报表说明	13
（一）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表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表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说明	14
（六）“2020 年北方民族大学教育教学改革专项”情况	14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
四、名词解释	20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20
（二）收入科目	21
（三）支出科目	21

一、学校概况

北方民族大学直属于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是一所综合性民族类普通高等院校。学校坐落在“塞上江南”——宁夏回族自治区首府银川市，是我国唯一一所建立在自治区的部委高校。学校前身为西北第二民族学院，始建于1984年，2008年更名为北方民族大学。学校为国务院学位办批准的学士、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单位。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四个服务”的时代使命，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尊重民族高等教育特点，坚持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服务、为国家发展战略服务的办学宗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学校是培养少数民族优秀人才的重要基地，是研究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的重要基地，是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基地，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的重要基地，也是展示我国民族政策和对外交流的重要窗口。

学校现有来自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的56个民族的博士生、硕士生、本科生、预科生共2.2万余人，少数民族学生比例为60%，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缩影。37年来，学校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了近6万名优秀人才，他们深谙民族传统文化传统，熟悉民族风俗民情，在民族地

区安心工作，已经成为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和“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实践者，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设者，中华民族优秀文化的弘扬和传播者，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践行者，民族团结和祖国统一的捍卫者。

学校高度重视学科建设和专业建设。现有文学、理学、工学、法学、历史学、管理学、经济学、艺术学、教育学、医学 10 个学科门类的 76 个本科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 9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点；MPA 等 9 个专业硕士学位点；民族学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生态学等 17 个省部级重点学科，其中有 3 个宁夏回族自治区一流学科（电子科学与技术、数学、材料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等 4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化学工程与工艺等 4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汉语言文学等 9 个省级优势特色专业；法学等 4 个省级重点建设专业；自动化等 7 个省级“十三五”重点专业（群）；机械电子工程等 5 个省级产教融合人才培养示范专业；经济学等 14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有 1 个国家级材料科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化工技术基础等 8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学校大力推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坚持培养和引进并重，建设了一支质量较高、结构合理的专业人才队伍。现有教职工 1400 余人，聘任院士两名，入选国家级人才项目

或获得荣誉称号 13 人次，其中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3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7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全国模范教师 1 人；入选省部级人才项目及荣誉称号 180 余人次。

学校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围绕、聚焦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开展科研攻关。加强与地方政府的交流合作，加大校地校企的合作步伐，建立了依托地方、融入地方、服务地方的合作办学、联合攻关机制，在服务社会中实现大学使命和价值回归。近年来，学校承担各级各类纵、横向科研项目 1165 项。在粉体材料与特种陶瓷、工业废弃物循环利用、葡萄种植与葡萄酒酿造技术、生态移民及精准扶贫等方面形成了一定的特色和优势。建设了 1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1 个示范型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3 个教育部/国家民委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8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6 个省部级人文社科研究基地、2 个自治区级创新（工程）中心、3 个自治区协同创新中心、10 个省部级创新团队，1 个自治区产学研合作基地、2 个宁夏新型高校智库，1 个国家级“全国化工及机械基础科普基地”、1 个省部级“电子科学与物理示范中心”科普基地。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积极开展国内外合作交流。学校与合肥工业大学、华侨大学、北京大学等 14 所国内高校，银

川市人民政府、中卫市人民政府等 23 家地方政府及行政事业单位，百度公司、宁夏共享集团等 18 家企业开展交流合作并保持着良好合作关系。学校主动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大力推进教育对外开放，2014 年成立国际教育学院，2015 年加入丝绸之路大学联盟。先后与美国、法国、马来西亚等 30 个国家和地区的 70 余所高校、机构签署了合作协议。学校积极推进留学生教育，通过举办中亚国家青年汉语班、宁夏国际友城青年汉语班等，招收和培养汉语进修、学历教育留学生 261 人次。

学校扎实推进教育教学与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实施“思想政治教育+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劳动教育”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式，建立以资源共享、兴趣驱动、学科交叉、尊重个性、自主学习、自我管理为支撑的“创新创业团队+创新创业实践+校企合作实践”三位一体实践平台，形成了“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的良好局面。学校被评为首批“宁夏回族自治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宁夏回族自治区双创示范基地”，被教育部授予“全国首批百所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评为第三批“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被团中央授予“全国青年创业示范园”称号。

建校 37 年来，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铿锵步伐，学校教育教学事业实现了高速发展。2000 年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

教学合格评估。2004 年国家民委与宁夏回族自治区签署共建协议决定共建北方民族大学。2007 年在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获得优秀。2011 年被教育部授予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 50 强经验推广高校。2015 年国家民委和教育部决定共建北方民族大学在内的 6 所委属高校，学校发展迎来新的契机。2017 年学校获批为第七批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2018 年获批为博士学位授予建设单位，民族学获批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标志着学校形成了“学士、硕士、博士”完整的学位授权体系，办学层次和办学水平迈上了新的台阶。学校办学条件优良，校园环境幽雅，被全国绿化委员会授予“全国部门绿化 400 佳单位”荣誉称号，被银川市人民政府命名为“花园式单位”。近年来，学校先后获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校”“自治区依法治校示范校”“宁夏回族自治区文明校园”“银川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等荣誉称号。

二、2020 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北方民族大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72,049.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20,235.12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79,992.2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3,701.1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40.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5,985.46	本年支出合计	82,833.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9,696.40
年初结转和结余	9,533.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989.80
总计	105,519.24	总计	105,519.24

表 2：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北方民族大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95,985.46	72,049.21		20,235.12			3,701.13
205		教育支出	93,144.71	69,577.01		19,935.12			3,632.59
20502		普通教育	93,144.71	69,577.01		19,935.12			3,632.59
2050205		高等教育	93,144.71	69,577.01		19,935.12			3,632.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0.74	2,472.20		300.00			68.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0.74	2,472.20		300.00			68.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3.48	2,022.20		300.00			1.28
2210203		购房补贴	517.27	450.00					67.27

表 3：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北方民族大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833.04	68,078.94	14,754.10			
205			教育支出	79,992.29	65,238.20	14,754.10			
20502			普通教育	79,992.29	65,238.20	14,754.10			
2050205			高等教育	79,992.29	65,238.20	14,75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0.74	2,84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0.74	2,84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3.48	2,323.48				
2210203			购房补贴	517.27	517.27				

表 4：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北方民族大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11
			合计	70,438.15	57,466.45	12,971.71
205			教育支出	67,965.95	54,994.25	12,971.71
20502			普通教育	67,965.95	54,994.25	12,971.71
2050205			高等教育	67,965.95	54,994.25	12,971.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2.20	2,472.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2.20	2,472.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2.20	2,022.2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0.00	450.00	

表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北方民族大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6.74	11.00	143.81		143.81	31.93	32.02		25.98		25.98	6.04

三、决算报表说明

(一) 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2020 年学校总收入95,985.46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9,016.8万元，减幅8.5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8,607.42万元。

2020年学校支出总计82,833.04 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14,161.2万元，减幅14.6%。

(二) 收入决算表说明

学校2020年收入总计95,985.4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049.21万元，占总收入的75.06%；事业收入20,235.12万元，占总收入的21.08%；其他收入3,701.13万元，占总收入的3.86%。

(三) 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2020年各项支出总计82,833.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078.94万元，占总支出的82.19%；项目支出14,754.10万元，占总支出的17.81%。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79,992.29万元，占总支出的96.57%；住房保障支出2,840.74万元，占总支出的3.43%。

（四）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70,438.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466.45万元，占总支出的81.58%；项目支出12,971.71万元，占总支出的18.42%。具体包括：

1. 高等教育，2020年决算数为67,965.95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13.77%。

2. 住房公积金，2020年决算数为2,022.20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长7.56%。

3. 购房补贴，2020年决算数为450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长40.6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说明

我校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32.0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98万元，公务接待费6.04万元。

（六）“2020年北方民族大学教育教学改革专项”情况

1.项目概况

2020年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为920万元，主要用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育教学改革等方面，旨在进一步

加强一流专业建设，培育一流本科课程，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项目组织实施及绩效情况

(1)一流本科专业建设项目:预期立项建设专业 14 个,实际立项建设专业 21 个,中期验收计划于 2021 年 6 月前完成。

(2)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预期立项建设课程 46 门,实际立项建设课程 39 门,中期验收计划于 2021 年 6 月前完成。

(3)一流基层教学组织建设项目:预期立项建设 10 个,实际立项建设 7 个教学组织建设,中期验收计划于 2021 年 6 月前完成。

(4)卓越拔尖人才培养班项目:预期立项建设 6 个,实际立项支持 5 个特色班建设,中期验收计划于 2021 年 6 月前完成。

(5)新办专业建设项目:共计支持 3 个专业建设,中期验收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前完成。

(6)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对 2018 年度立项的 16 门校级在线开放课程进行了结题验收,其中 14 门课程验收合格,2 门课程验收基本合格。同时,对 2019 年度立项的校级在线开放课程进行了中期验收,全部合格。并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相关培训,促进了广大教师转变理念,提升应用水平。

(7)本科教学工程再建项目:根据《关于做好 2019 年

度本科教学工程再建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教务字〔2019〕173号)要求,学校对63项本科教学工程再建项目组织开展了年度验收检查工作,确定28项省部级精品课程、3项国家级优势特色专业、5项自治区级优势特色专业、9项省部级教学团队、1项国家级教学示范中心、8项自治区级实验中心再建项目检查合格,5项省部级精品课程、1项自治区级优势特色专业、3项省部级教学团队终止建设。

(8)“通识教育必修课”建设项目:根据《关于开展2019年“通识教育必修课”专项建设年度验收的通知》《关于开展“通识教育必修课”建设项目年度二次验收的通知》要求,学校于2019年11月7日、2020年6月5日组织了项目年度验收,确定11门课程年度验收合格,1门课程终止建设。

(9)特色专业(群)建设项目:根据《关于开展2018年度校级特色专业(群)年度验收工作的通知》(教务字〔2019〕172号),学校组织召开了2018年校级特色专业(群)年度验收评审会,确定1个专业年度验收良好,4个专业(群)年度验收合格,1个专业撤项。

(10)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2016年度2项校级重点延期教改项目结题;2017年度13项校级重大(点)教改项目结题,5项校级重大(点)教改项目延期半年,2项校级重大教改项目终止。2018年度20项校级重大(重点)教改项目年度验收合格;43项校级一般教改项目年度验收合格

并同意提前结项，58项校级一般教改项目年度验收合格，1项校级一般教改项目延期半年，2项校级一般教改项目终止建设。2019年度41项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中期验收合格。2020年11月完成了本年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工作。

3.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虽然在特色专业建设、优质课程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从纵向看（即与我们自己发展情况对比），近年来确实取得了很大的成绩，进步和发展的幅度也不小。但从横向看，我们的发展速度与区内其他高校、委属院校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

（2）重申报、轻建设、少推广。在学校本科教学工程建设管理过程中，重申报、轻建设、少推广的现象比较严重，深入推进教学改革力度还不大，并且没有在全校形成“质量”文化氛围，也没有将项目成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有效推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年北方民族大学教育教学改革专项							
主管部门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方民族大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0.00	920.00	920.00	10.0	1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920.00	920.00	92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一流专业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逐步提升新办专业办学实力和水平。</p> <p>2. 按照预期遴选一批一流课程予以重点培育并取得阶段性成果;完成尔雅通识课程招标工作。</p> <p>3. 各级各类教研教改项目按照预期取得阶段性成果;2020年各类各级教研教改申报项目按预定数量和质量目标完成立项。</p> <p>4. 通过教育教学思想大讨论、各类技能大赛、培训促使教师更新教学理念,有效掌握教学技能,不断提高教师业务素质,促进教师教学全面发展。</p> <p>5. 改善学生体质测试基础设施,采集学生的体质健康数据,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效率,为公共体育课程的改革提供理论支撑,为实现学校的体育工作提供保障。</p> <p>6. 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p>			<p>1. 一流专业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逐步提升新办专业办学实力和水平。</p> <p>2. 按照预期遴选一批一流课程予以重点培育并取得阶段性成果;完成尔雅通识课程招标工作。</p> <p>3. 各级各类教研教改项目按照预期取得阶段性成果;2020年各类各级教研教改申报项目按预定数量和质量目标完成立项。</p> <p>4. 通过教育教学思想大讨论、各类技能大赛、培训促使教师更新教学理念,有效掌握教学技能,不断提高教师业务素质,促进教师教学全面发展。</p> <p>5. 改善学生体质测试基础设施,采集学生的体质健康数据,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效率,为公共体育课程的改革提供理论支撑,为实现学校的体育工作提供保障。</p> <p>6. 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0年完成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人数	≥50人	≥50人	7.0	7.0	
		数量指标	2020年校级各类一流课程培育项目遴选门数	≥20门	≥20门	7.0	7.0	
		数量指标	2020年校级各类教师技能大赛预计获奖教师人次	≥30人次	≥30人次	7.0	7.0	
		数量指标	2020年校级各类教研教改项目立项个数	≥15项	≥15项	7.0	7.0	

	数量指标	创新创业团队立项	≥20 项	≥20 项	7.0	7.0	
	数量指标	开设创新讲座	≥5 期	≥5 期	7.0	7.0	
	数量指标	承办创新类区级比赛	≥1 场	≥1 场	7.0	7.0	
	数量指标	新增或补充、更新实验室个数	≥1	≥1	7.0	7.0	
	质量指标	2017-2020 研究期内教改项目年度验收通过率	≥95%	≥95%	4.0	4.0	
	质量指标	2020 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通过率	≥98%	≥98%	4.0	4.0	
	质量指标	2020 年教师机动培训及研讨会完成率	100.00%	100.00%	4.0	4.0	
	质量指标	一流专业、新办专业建设情况年度考核通过率	≥95%	≥95%	4.0	4.0	
	质量指标	各类一流课程培育项目建设情况年度考核通过率	≥95%	≥95%	3.0	3.0	
	质量指标	学生体质健康测试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3.0	3.0	
	质量指标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建设情况年度考核通过率	≥95%	≥95%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有效优化教育教学资源，提高资源使用效益；充分调动教师教学积极性，提高教师教学水平；促进教研成果转化，教研教改项目推广应用；体现以学生为中心，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实践能力，扩大学生受益面；监测和促进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成绩。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专业内涵发展，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改革的深度融合，推动教学成果的共建与共享；提高教师教学水平，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培育高素质人才，带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周边学校提供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培训和技术服务。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3.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上级部门满意度	≥90%	≥90%	3.0	2.0	
总分					100	98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国家民委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44.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14.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48.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99.70 万元。

四、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决算收支表中的“科目名称”和“科目编码”是指在政府收支分类体系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划分的各项内容，是综

合反映政府职能活动的分类，其中：

1. 高等教育：反映国家民委直属高校的正常运行支出以及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的项目支出；

2. 住房公积金：反映学校按《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自治区房改领导小组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意见的通知》的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 购房补贴：根据《银川市行政事业单位职工住房货币化分配实施细则》的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学校本年度通过国家民委从财政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其中教育收费主要包括普通高中学费，普通高中住宿费，高等学校学费，高等学校住宿费，高等学校委托培养费，函授、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和考试考务费等。

3. 其他收入：指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为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等项目支出。